##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或"万丰奥威")于 2018年4月17日接到控股股东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丰集团")的通知,万丰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购回。2018年1月18日,万丰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6,830万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8年1月18日,回购交易日为2019年1月1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18-007。

2018年4月16日,万丰集团将上述质押给海通证券的6,830万股(占万丰奥威总股本的3.12%)股票进行了购回,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 2018 年 4 月 17 日,万丰集团共计持有万丰奥威 1,009,922,929 股无限售流 通股,占万丰奥威总股本的 46.18%;累计质押股份为 537,000,000 股,占万丰集团所 持本公司股份的 53.17%,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4.56%。

备查文件

1. 客户交易对账单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4月18日

